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eenway Mining Group Limited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之初步評估，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人民幣 13,789,000 元相比，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將增加至不少於人民幣 28,000,000 元。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 (1) 受緬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影響，本集團於緬甸及中國之營運礦場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短暫性停產，以及緬甸和中國政府的礦產行業環境保護及節能減排的監管要求導致我們的鉛鋅礦石開採業務有所放緩，從而導致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益大幅減少；
- (2)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鉛鋅的下游消費市場持續低迷，因而鉛鋅產品的銷售價格維持低位，該降幅削減了本集團鉛鋅產品的銷售收入及毛利。

根據上述情況及目前董事會現有資料，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將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下降。本公告所載資料是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帳目及向董事會提供的現有資料，且基於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財務業績須待所有相關業績及會計處理落實後方可確定。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表現將受到有關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價值評估等其他因素的影響，不排除會導致錄得額外減值虧損及/或收益（如有）及/或撥備（如有）。

如根據上市規則有其他額外信息需要披露，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亦應參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半年之中期業績公告詳情，而相關公告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雷德君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雷德君先生；非執行董事尹波先生、陳淑正先生及張永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詩鎔先生、遲洪紀先生及董濤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